

0 1cm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deli 浙字02260122号 No.6230
得力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圖書館



浙江圖書館

禮運

卷七
第九

禮器

卷七
第十

浙江圖書館



浙江圖書館



浙江圖書館



浙江圖書館

禮記卷之七

陳澧集



禮運第九

此篇記帝王禮樂之因革及陰陽造化流通之理疑出於子游門人之所記間有格言而篇首大同小康之說則非夫子之言也

昔者仲尼與於蜡乍賓事畢出遊於

觀去聲之上喟反媿去聲然而嘆仲尼之嘆

蓋嘆魯也言偃在側曰君子何嘆孔

子曰。大道之行也。與三代之英。丘未
之逮也。而有志焉。

蜡禮詳見郊特牲篇。孔子在魯。與為魯國蜡祭之賓。畢事而遊息於觀上。觀。門闕也。兩觀在門之兩旁。懸國家典章之言於上。以示人也。喟然。嘆聲也。所以嘆魯者。或祭事之失禮也。或因睹舊章而思古也。言偃。孔子弟子。子游也。問所以嘆之故。夫子言我思古昔大道之行於天下。與夫三代英賢之臣。所以得時行道之盛。我今雖未得及見此世之盛。而有志於三代英賢之所為也。此亦夢見周公之意。○石梁王氏曰。以五帝之世為大同。以禹湯文武成王周公為小康。有老氏意。而註又引以實之。且謂禮為忠信之薄。皆非儒者語。所

謂孔子曰。記者為之辭也。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去聲賢與能。講信脩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矜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扶問反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去聲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

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天下為公。言不以天下之大私其子孫。而與天下之賢聖公共之。如堯授舜。舜授禹。但有賢能可選。即授之矣。當時之人所講習者。誠信所脩為者和睦。是以親其親。以及人之親。子其子。以及人之子。使老者壯者幼者。各得其所。困窮之民無不有以養之。男則各有土。農工商之職分。女則得歸于良奧之家。貨財民生所資。以為用者。若弃捐於地。而不以時收貯。則廢壞而無用。所以惡其弃於地也。今但得有能收貯。以資世用者足矣。不必其擅利而私藏於己也。世間之事。未有不勞力而能成者。但人情多詐。共事則欲逸己而勞人。不肯盡力。此所以惡其不出於身也。今但得各竭其力。以共成天下之事。足矣。不必其用。

力而獨營己事也。風俗閉塞而不興盜竊亂賊。如此是以姦邪之謀夜無虞。外戶可以不閉。豈非公道大同之世乎。一說外戶者戶設於外而閉之向內也。

今大道既隱。天下爲家。各親其親。各子其子。貨力爲己。大人世及以爲禮。城郭溝池以爲固。禮義以爲紀。以正君臣。以篤父子。以睦兄弟。以和夫婦。以設制度。以立田里。以賢勇知聲。以功爲己。故謀用是作。而兵由此起。禹

湯文武成王周公由此其選去聲也此

六君子者未有不謹於禮者也以著

其義以考其信者有過刑仁講讓示

民有常如有不由此者在執勢者去

上聲衆以為殃是謂小康

天下為家以天下為私家之物而傳子孫也。大人。天子諸侯也。父子相傳為世。兄弟相傳

為及。紀。綱。紀也。賢勇知以勇知為賢也。逐鹿之戰。有苗之征。兵非由後王起也。謂兵由此

起。舉湯武之事言之耳。著明也。考成也。刑仁。謂法則仁愛之道。講讓。講說遜讓之道。示民

有常言六君子謹禮而

有常言六君子謹禮而行著義以下五事示
民為常法也。在執居王者之勢位也。言為天
下之君而不以禮行此五事則天下之人以
為殃民之主而共廢黜之也。此謂小小安康
之世。不如大道大同之世也。陳氏曰。禮家
謂太上之世貴德其次務施報往來。故言大
道為公之世。不規規於禮。禮乃道德之衰。忠
信之薄。大約出於老莊之見。非先聖格言也。

言偃復問曰。如此乎禮之急也。孔子

曰。夫禮先王以承天之道。以治人之

情。故失之者死。得之者生。詩曰。相去聲

鼠有體。人而無禮。人而無禮。胡不遄

死。是故夫禮必本於天。殺效於地。列於鬼神。達於喪祭。射御冠去聲昏朝聘。故聖人以禮示之。故天下國家可得而正也。

禮本於天。天理之節文也。殺效也。效於地者。效山澤高卑之勢為上下之等也。後章殺以降命以下。乃詳言之。列於鬼神。禮有五經。莫重於祭也。喪祭以下八事。人事之儀則也。

言偃復問曰。夫子之極言禮也。可得而聞歟。孔子曰。我欲觀夏道。是故之

杞而不足徵也。吾得夏時焉。我欲觀
殷道，是故之宋，而不足徵也。吾得坤
乾焉。坤乾之義，夏時之等，吾以是觀
之。

杞夏之後，宋殷之後，徵證也。孔子言我欲觀
考夏殷之道，故適二國而求之，意其先代舊
典，故家遺俗，猶有存者，乃皆無可徵驗者。僅
於杞得夏時之書，於宋得坤乾之易耳。夏時
或謂即今夏小正，坤乾謂歸藏，商易首坤次
乾也。所謂坤乾之義理，夏時之等列，吾但以此
此二書觀之而已。二代治天下之道，豈可悉
得而聞乎。論語曰：文獻不足，故也。石梁王

氏曰。以坤乾合周禮之歸藏。且有魯論所不言者。恐漢儒依倣為之。誠如其說。則夏小正之書與坤乾何足以證禮。註訓徵為成尤非。近儒有反引此以解魯論者。謬甚。中庸亦無是說。大槩此段倣魯論為之者。

夫禮之初始。諸飲食。其燔黍。捭豚。

汙烏花反尊而抔飲。蕡桴而土鼓。

猶若可以致其敬於鬼神。

燔黍。以黍米加於燒石之上。燔之使熟也。捭。擘。析豚肉加於燒石之上而熟之也。汙尊。掘地為汙坎。以盛水也。抔。飲。以手掬而飲之也。蕡桴。搏土塊為擊鼓之椎也。土鼓。築土為

鼓也。上古人心無偽。雖簡陋如此。亦自可以致敬於鬼神也。

及其死也。升屋而號。告曰。臯某復。

然後飯。腥而苴。孰。故天望而

地藏也。體魄則降。知氣在上。故死

者北首。生者南鄉。皆從其初。

所以升屋者。以鬼氣之在上也。臯者。引聲之言。某。死者之名也。欲招此鬼。令其復合體魄。如是而不生。乃行死事。飯腥者。用上古未有火化之法。以生稻米為舍也。苴孰者。用中古火化之法。包裹熟肉為遣送之奠也。天望地藏。謂始死。望天而招鬼體魄。則葬藏于地也。

禮言集言卷六
所以然者。以體魄則降而下。知氣則升而上也。死者之頭向北。生者之居向南。及以送死諸事。非後世創為之。皆是從古初所有之禮也。

昔者先王未有宮室。冬則居營窟。夏則居橧。曾巢。未有火化。食草木之實。鳥獸之肉。飲其血。茹其毛。未有麻絲衣。其羽皮。

營窟者。營。繫其土。以為窟穴也。地高則穴於地中。地卑則於地上。累土為窟也。橧。巢者。橧。聚薪柴。以為巢居也。茹。其毛者。以未有火化。故去毛不能盡。而并食之也。

後聖有作。然後脩火之利。范金合土。
以爲臺榭宮室牖戶。以炮。庖以燔。以
亨_烹。以炙_隻。以爲醴酪_洛。治其麻絲。
以爲布帛。以養生送死。以事鬼神。上
帝皆從其朔。

范字當從竹。韻註云。以土曰型。以金曰鎔。以木曰模。以竹曰范。皆鑄器之式也。范金。爲形範。以鑄金器也。合土。和合泥土。爲陶器也。裹而燒之曰炮。加於火上曰燔。煮於鑊曰亨。貫串而置之火上曰炙。醴。醕也。治。漑染之類也。此以上諸事皆火之利。今世承用而爲之。皆

是取法往聖故云皆從其朔朔亦初也

故玄酒在室醴醖側眼在戶才細醢反

體在堂澄酒在下陳其犧牲備其鼎

俎列其琴瑟管磬鐘鼓脩其祝嘏古雅反

以降上神與其先祖以正君臣以篤

父子以睦兄弟以齊上下夫婦有所

是謂承天之祜戶

太古無酒用水行禮後王重古故尊之名為玄酒祭則設於室內而近北也醴猶體也酒

之一宿者。周禮謂之醴齊。醴即周禮盎齊。盎猶翁也。成而翁翁然。葱白色也。此二者以後世所爲。賤之。陳列雖在室內而稍南近戶。故云醴。醴在戶也。粢醴。即周禮醴齊。酒成而紅赤色也。又卑之。列於堂。澄酒。即周禮沈齊。成而滓沈也。又在堂之下矣。此五者各以等降設之。祝爲主人告神之辭。嘏爲尸致福於主人之辭。說見曾子問。上神在天之神也。祭統云。君迎牲而不迎尸。別嫌也。是正君臣之義。父北面而事之。所以明子事父之道。是篤父子也。睦兄弟者。主人獻長兄弟及衆兄弟之禮。齊上下者。獻與餼各有次序。無遺缺也。夫婦有所者。君在阼。夫人在房。及致爵之類也。行禮如此。神格鬼享。豈不承上天之福祐乎。

作其祝號。玄酒以祭。薦其血毛。腥其

俎孰其殺與其越活席疏布以冪

莫力反衣去聲其澣反帛醴醎以獻薦薦其

燔炙君與夫人交獻以嘉魂魄是謂

合莫然後退而合亨烹體其犬豕牛

羊實其簠簋籩豆刑羹刑祝以孝告

嘏以慈告是謂大祥此禮之大成也

周禮祝號有六。一神號。二鬼號。三祇號。四牲號。五齋號。六幣號。作其祝號者。造為鬼神及牲。玉美號之。辭神號如昊天上帝。鬼號如皇祖伯某。祇號若后土地。祇牲號若一元大武。

盥號若稷曰明粢幣號若幣曰量幣祝史稱
之以告鬼神也。每祭必設玄酒。其實不用之。
以酌薦其血毛。謂殺牲之時。取血及毛入以
告神於室也。腥其俎。謂牲既殺。以俎盛肉。進
於尸前也。祭玄酒。薦血毛。腥俎。此三者是法
上古之禮。孰其殺以下。是中古之禮。殺骨體
也。以湯爛為熟。越席蒲席也。疏布。鹿布也。冪
覆尊也。周禮。越席。布祭天用之。此以為宗
廟之用。記者。雜陳之也。澣帛。謂祭服以凍染
之。帛制之也。醴醖。以獻者。朝踐薦血。腥時用
醴。饋食薦熟。時用醖也。薦其燔炙者。燔肉炙
肝也。特牲禮。主人獻尸。賓長以肝從。主婦獻
尸。賓長以燔從也。第一君獻。第二夫人獻。第
三君獻。第四夫人獻。故云君與夫人交獻也。
此以上至孰其殺。是法中古之禮。皆所以嘉
善於死者之魂魄。而求以契合於冥漠之中。

也。然後退而合亨。謂先薦爛未是熟物。今乃退取向爛肉更合而烹煮之。使熟而可食也。又尸俎惟載右體其餘不載者及左體等亦於鑊中烹煮之。故云合亨也。體其犬豕牛羊者隨其牲之大小烹熟乃體別骨之貴賤以為衆俎用供尸及待賓客兄弟等也。此是祭末饗燕之衆俎非尸前之正俎也。簠內圓而外方盛稻粱之器。簋外圓而內方盛黍稷之器。籩豆形制同。竹曰籩。木曰豆。釧如鼎而小。盛和羹之器也。祝嘏說見前。孝事祖宗之道也。慈愛子孫之道也。合亨以下當世之禮也。祥猶善也。

孔子曰。嗚呼哀哉。我觀周道。幽厲傷之。吾舍魯何適矣。魯之郊禘非禮。

也。周公其衰矣。杞之郊也。禹也。宋之郊也。契也。也是天子之事守也。故天子祭天地諸侯祭社稷。

幽厲之前。周道已微。其大壞則在幽厲也。魯周公之國。夫子嘗言其可一變。至道則舍魯何往哉。然魯之郊禘。則非禮矣。禹為三代之盛。王故杞得以郊。契為殷之始祖。故宋得以郊。惟此二國可世守天子之事。以事其祖。周公雖聖人臣也。成王之賜。固非伯禽之受。尤非。周公制禮作樂。為萬世不易之典。而子孫若此。是周公之教。因子孫之僭禮而衰矣。天地社稷之祭。君臣之分。稟不可踰。曾謂人臣而可僭天子之禮哉。石梁王氏曰。此一章

真孔子之言。註不能明其旨。天子祭天地。諸侯但可祭社稷。祀宋之郊。是王者之後。天子之事。守禮之所許者。魯而有郊。是昔周公所制之禮。與祀宋不同也。

祝嘏莫敢易其常。官是謂大假。

祭禮祝於始。嘏於終。禮之成也。常古常事。古法也。不敢變易。謂貴賤行禮。一依古制也。假亦當作嘏。猶上章大祥之意。言行當然之禮。則有自然之福。其福大矣。

祝嘏辭說藏於宗。祝巫史非禮也。是

謂幽國。

祝嘏辭說禮之文也。無文不行。周禮大宗伯掌詔六號。重其事耳。衰世君臣慢禮。惟宗祝

巫史習而記之。故謂幽昏之國。言其昧於禮。無以昭明政治也。

醜側眼 學反古雅 及尸君。非禮也。是謂

僭君。

醜。夏之爵。學。殷之爵。尸。君。君之尸也。杞宋二王之後。得用以獻尸。其餘列國。惟用時王之器。今國君皆用醜。學。以及於尸。君。非禮也。是僭上之君耳。

冕弁兵革。藏於私家。非禮也。是謂脅君。

冕。祭服之冠。弁。皮弁也。大夫稱家。大夫以朝廷之尊。服國家之武衛。而藏於私家。可見其

強橫則此國君者乃見脅於強臣之君也

大夫具官祭器不假聲樂皆具。非禮

也是謂亂國。

家臣不能具官。一人常兼數事。具官是僭擬也。祭器惟公孤以上得全備。大夫無田祿者不設祭器。以其可假也。有田祿者祭器亦不得全具。須有所假。不假亦僭擬也。周禮大夫有判縣之樂。少牢饋食無奏樂之文。是大夫祭不用樂也。或君賜乃有之耳。聲樂皆具亦僭擬也。尊卑無等。非亂國而何。

故仕於公曰臣。仕於家曰僕。三年之

喪與新有昏者。期基不使。以衰催裳。入朝。與家僕雜居。齋齒。非禮也。是謂君與臣同國。

臣者對君之稱。僕者服役之名。仕於大夫者自稱曰僕。則益賤矣。人昏則一期之內。君不使之。所以體人情也。就二者而論。喪尤重於昏也。今乃不居喪於家。而以衰裳入朝。是視君之朝如己之家矣。是君與其臣共此國也。就卿大夫而言。僕又其臣也。今卿大夫乃與其家之僕雜居。齊列。無貴賤之分。亦是君與臣共此國也。

故天子有田以處其子孫。諸侯有國

以處其子孫。大夫有采以處其子孫。

是謂制度。

王之子弟有功德者封為諸侯。其餘則分以畿內之田。諸侯子孫命為卿大夫。其有功德者亦賜采地。所謂官有世功。則有官族。邑亦如之也。大夫位卑不當割采地。以與子孫。但養之以采地之祿耳。此先王之制度也。

故天子適諸侯必舍其祖廟而不

以禮籍入。是謂天子壞法亂紀。

廟尊於朝。故天子舍之。然必太史執簡記奉諱惡者。不敢以天子之尊而慢人之宗廟也。

不如此則是壞
法度亂紀綱矣

諸侯非問疾弔喪而入諸臣之家是
謂君臣為讎。

諸侯於其臣有問疾弔喪之禮非此
而往是戲讎也。敗禮之禍恒必由之。

是故禮者君之大柄也。所以別嫌明
微。儼鬼神。考制度。別仁義。所以治
政安君也。

國之有禮如器之有柄能執此柄則國可治
矣。接賓以禮曰儼。接鬼神亦然。故曰儼制度。

如禮樂衣服度量權衡之類考而正之。不使有異。仁主於愛。義主於斷。別而用之。必當其宜。

故政不正則君位危。君位危則大臣倍。小臣竊。刑肅而俗敝則法無常。法無常而禮無列。禮無列則士不事也。刑肅而俗敝則民弗歸也。是謂疵國。

倍。違上行私也。或亦倍而去之。之謂小臣竊。所謂盜臣也。肅。峻急也。俗敝。人無廉恥風俗。

敝敗也。治國無禮。故至於刑肅而俗敝。為君者但恣己用刑。遂廢常法。法廢而禮無。上下之列矣。宜乎上不脩職。民心離叛也。豈非疵病之國乎。

故政者。君之所以藏身也。是故夫政必本於天。穀效以降命。命降于社。之謂穀地。降于祖廟。之謂仁義。降於山川。之謂興作。降於五祀。之謂制度。此聖人所以藏身之固也。

藏。猶安也。君者。政之所自出。故政不正則君位危。書言天工人其代之。典曰天叙禮曰天

秩是人君之政必本於天而效法之以布命
 於下也。社祭后土也。因祭社而出命是效地
 之政。有事於祖廟而出命是仁義之政。有事
 於山川而出命是興作之政。有事於五祀而
 出命是制度之政。效地者。效其高下之勢。以
 定尊卑之位也。仁義者。仁以思慕言義。以親
 疎言思慕之心。無窮而親疎之殺有定。又親
 親。仁也。尊尊義也。自仁率親等而上之。至于
 祖。而尊尊之義隆。自義率祖。順而下之。至于
 禰。而親親之仁篤也。興作之事。非材不成。故
 於山川。制度之興。始於宮室。故本五祀。夫安
 上治民。莫善於禮。聖人庸禮之政如此。故身
 安而國
 可保也

故聖人參於天地。並於鬼神。以治政。

也。處其所存。禮之序也。玩其所樂。洛
民之治也。故天生時而地生財。人其
父。生而師教之。四者君以正用之。故
君者。立於無過之地也。

此承上章言政之事。謂聖人所以參贊天地
之道。擬並鬼神之事。凡以治政而已。故處天
地鬼神之所存。則天高地下。萬物散殊。聖人
法之。此禮之所以序也。玩天地鬼神之所樂。
則流而不息。合同而化。聖人法之。此民之所
以治也。四時本於天。百貨產於地。人生於父。
而德成於師。此四者君以正用之。謂人君正
身脩德。順天之時。因地之利。而財成其道。輔

相其宜。以左右民。使之養生喪死無憾。然後設為庠序學校之教。申之以孝弟。第焉。則有以富之。教之。而治道得矣。然其要在君之自正其身。立於無過之地。而後可。不能正其身。如正人何。

故君者所明也。非明則人者也。

君者所養也。非養人者也。君者所

事也。非事人者也。故君明則人則有

過。養人則不足。事人則失位。故百姓

則如君以自治也。養君以自安也。事

君以自顯也。故禮達而分去聲。定。故人皆愛其死而患其生。

此承上章君立於無過之地而言。舊說明猶尊也。故讀則君為明君。今定此章三明明字皆讀為則字。則上下文義坦然相應矣。不必迂其說也。君者正身脩德而為臣民之所則倣者也。非則倣人者也。臣民之所奉養也。非奉養人者也。臣民之所服事也。非服事人者也。君而則人。則是身不足以為人所取。而反取則於人。非立於無過之地者矣。君而養人。則一人之身豈能供億兆人之食。必不足矣。君而事人。則降尊以事卑。為失位矣。惟百姓者。則君以自治其身。所謂文武興則民好善也。養君以自安。謂竭力供賦稅。則有耕食鑿

飲之安也。事君以自顯。謂竭忠盡職。則有錫爵之祭也。禮教通達而名分不踰。故人皆慕守義而死。恥不義而生也。石梁王氏曰。此處皆非夫子之言。

故用人之知去聲去上聲其詐。用人之勇

去其怒。用人之仁。去其貪。

言人君用人。當取其所長。舍其所短。蓋中人之才。有所長。必有所短也。去。猶棄也。有知謀者。易流於欺詐。故用人之知。當棄其詐。而不責也。有剛勇者。易至於猛暴。故用人之勇。當棄其猛暴之過也。朱子曰。仁止是愛。愛而無義。以制之。便事事都愛。好物事也。愛。好官爵也。愛。愛錢也。愛。愛事事都愛。所以貪也。故用人之仁。當棄其貪之失也。

故國有患。君死社稷。謂之義。大夫死

宗廟。謂之變。

讀為辨

大夫死宗廟。言衛君之宗廟而致死也。然己之宗廟亦在本國。不棄君之宗廟。即是不棄己之宗廟也。舊說變讀為辨。辨猶正也。一說其死有分辨。非可以無死而死也。

故聖人耐能以天下為一家。以中國

為一人者。非意之也。必知其情。辟

婢亦反

於其義。明於其利。達於其患。然後能

為之。何謂人情。喜怒哀懼愛惡欲。七

者弗學而能。何謂人義。父慈。子孝。兄
良。弟悌。夫義。婦聽。長惠。幼順。君仁。臣
忠。十者謂之人義。講信脩睦。謂之人
利。爭奪相殺。謂之人患。故聖人之所
以治人。七情脩十義。講信脩睦。尚慈
讓。去上聲爭奪。舍禮何以治之。

非意之。謂非以私意臆度而為之也。必是知
其有此七情也。故開辟其十義之途。而使
由之。明達其利與患之所在。而使之知。所趨
知所避。然後能使之為一家。為一人也。七情

弗學而能有禮以治之。則人義人利由此而生。禮廢則人患由此而起。○問愛與欲何別。朱子曰。愛是汎愛那物。欲則有意於必得。便要拏將來。

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死亡貧苦人之大惡存焉。故欲惡者心之大端也。

人心雖有七情總而言之。止是欲惡二者。故曰大端。

人藏其心不可測度。大洛反也。美惡皆在其心不見現其色也。欲一以窮之。

舍禮何以哉。

欲惡之心藏於內。他人豈能測度之。所欲之善惡。所惡之善惡。豈可於顏色覘之。若要一窮究而察識。非求之於禮不可。蓋七情中節。十義純熟。則舉動自然合禮。若七情乖僻。人倫有虧。則言動之間皆失常度矣。有諸中必形諸外也。若不知禮。則無以察其情義之得失於動作威儀之間矣。

故人者。其天地之德。陰陽之交。鬼神
之會。五行之秀氣也。

天地鬼神五行皆陰陽也。德指實理而言。交指變合而言。會者妙合而凝也。形生神發皆

其秀而最靈者。故曰五行之秀氣也。石梁王氏曰。此語最粹。

故天秉陽。垂日星。地秉陰。竅反於山。

川播上聲。五行於四時。和而後月生也。

是以三五而盈。三五而闕。

竅於山川。山澤通氣也。五行一陰陽也。質具於地。氣行於天。春木。夏火。秋金。冬水。各主其事。以成四時。月之盈虧。由於日之近遠。四序順和。日行循軌。而後月之生明如期。望而盈。晦而死。無眊胸之失也。

五行之動。迭反田結。相竭也。五行四時。

十二月還旋相為本也。

動運也。竭盡也。終也。本者始也。五行之運於四時迭相終而還相始。終則有始。如環無端也。冬終竭而春始來。則春為夏之本。春竭而夏來。則夏又為秋之本。已往者為見在者所竭。見在者為方來者所本。五行四時十二月莫不皆然也。

五聲六律十二管還相為宮也。

五聲宮商角徵羽也。六律陽聲黃鍾子太簇寅姑洗辰蕤賓午夷則申無射戌也。陰聲謂之六呂大呂丑應鍾亥南呂酉林鍾未仲呂巳夾鍾卯也。六律六呂皆是候氣管名。律法也。又云述也。呂助也。言助陽宣氣也。總而言之。皆可稱律。故月令十二月皆稱律也。長短

之數各有損益。又有娶妻生子之例。長短

之數各有損益。又有娶妻生子之例。長短損益者。如黃鍾長九寸。下生者三分去一。故下生林鍾長六寸也。上生者三分益一。如林鍾長六寸。上生太簇長八寸也。上下之生。五下六上。蓋自林鍾未至。應鍾亥。皆在子午以東。故謂之下生。自大呂丑至蕤賓午。皆在子午以西。故謂之上生。子午皆屬上生。當云七上而云六上者。以黃鍾為諸律之首。故不數也。律娶妻而呂生子者。如黃鍾九以林鍾六為妻。太簇九以南呂六為妻。隔八而生子。則林鍾生太簇。夷則生夾鍾之類也。各依此推之。可見還相為宮者。宮為君主之義。十二管更迭為主。自黃鍾始。當其為宮。五聲皆備。黃鍾第一宮。下生林鍾為徵。上生大簇為商。下生南呂為羽。上生姑洗為角。餘倣此。林鍾第二宮。太簇三。南呂四。姑洗五。應鍾六。蕤賓七。大

呂八。夷則九。夾鍾十。無射十一。仲呂十二也。此非十二月之次序。乃律呂相生之次序也。

五味六和去聲十二食還相為質也。

酸。苦。辛。鹹。加滑與甘。是五味六和也。十二月以十二月之所食也。還相為質者。如春三月以

酸為質。夏三月以苦為質。而六和皆相為用也。

五色六章十二衣還相為質也。

五色。青。赤。黃。白。黑也。并天玄為六章。十二月之衣。如月令春衣青。夏衣朱之類。還相為質

謂畫繪之事。主其時之一色而餘色間雜也。

故人者。天地之心也。五行之端也。食

味別皮列反聲被色而生者也。

天地之心以理言。五行之端以氣言。食五味。別五聲。被五色。其間皆有五行之配。而性情所不能無者。問人者天地之心。朱子曰。謂如天道福善禍淫。乃人所欲也。善者人皆欲福之。淫者人皆欲禍之。又曰。教化皆是人做。此所謂人者天地之心也。

故聖人作則。必以天地為本。以陰陽為端。以四時為柄。以日星為紀。月以為量。去聲鬼神以為徒。五行以為質。禮義以為器。人情以為田。四靈以為畜。

許又反

以天地為本。故物可舉也。以陰陽為端。故情可睹也。以四時為柄。故事可勸也。以日星為紀。故事可列也。以月為量。故功有藝也。鬼神以為徒。故事可守也。五行以為質。故事可復也。禮義以為器。故事行有考也。人情以為田。故人以為與也。四靈以為畜。故飲食有由也。

此章凡十條。自天地至人情九條。皆是覆說前章諸事。萬事萬物之理。不出乎天地之間。聖人作為典則。而以天地為本。則事物之理皆可舉行。○情之善者屬陽。惡者屬陰。求其端於陰陽。則善惡可得而見。○柄猶權也。四時各有當為之事。執當時之權柄以教民立事。則事可勸勉而成。○日星為紀。如日中星鳥。日永星火之類。所以紀時之早晚。列者以十二月之事詳列。以示民。而使之作為也。○量限。量也。謂十二月之分限。分限不踰。則所為皆得其時。故事功滋長。如樹藝然也。○徒如徒侶之相依。郊社宗廟山川五祀之禮。皆與政事相依。即前章穀地以下諸事。如此行。政則凡事可悠久不失也。○五行之氣。周而復始。質猶正也。國家歲有常事。必取正於五行之時。令則其事亦今歲周。而來歲復始也。

○器必成而後適於用。今用禮義如成器。則事之所行。豈有不成者乎。考成也。○治人情如治田。不使邪僻害正性。如不使穉穉害嘉穀。則人皆有宿道向方之所。如室之有奧也。○六畜人家所豢養。四靈本非可以豢養致者。今皆為聖世而出。如馴畜然。皆聖人道化所感耳。飲食有由者。由用也。謂四靈為鳥獸魚鼈之長。長至則其屬皆至。有可用之以供庖廚者矣。

何謂四靈。麟鳳龜龍。謂之四靈。故龍以為畜。故魚鮪偉不泯審。鳳以為畜。故鳥不獠况必。麟反以為畜。故獸不狘。

許月龜也以為畜。鳥獸不狘。

許月龜以為畜故人情不失。

鮪魚之大者。故特言之。滄。群隊驚散之貌。猶驚飛也。狨。驚走也。三靈物既馴擾如畜。則其類皆隨從之。雖見人亦不為之驚而飛走矣。龜能前知。人有所決。以知可否。故不失其情之正也。上三物皆因飲食有由而言。龜獨不言介蟲之類。應者以其為決疑之寶。非可以飲食之物例之也。○石梁王氏曰。四靈以為畜。術至此無義味。太迂疏。何所無龜。

故先王秉著龜。列祭祀。瘞。臚。繒。宣。

祝嘏辭說。設制度。故國有禮。官有御。

事有職。禮有序。

瘞埋也。繒幣帛也。祭法云。瘞埋於秦折。祭地也。繒之言贈。埋幣告神者。亦以贈神也。宣揚也。先王重祭事。故定期日於著龜。而陳列祭祀之禮。設為制度。如此其詳。制度一定。國家有典禮。可守。官有所治。事有其職。禮得其序也。

故先王患禮之不達於下也。故祭帝於郊。所以定天位也。祀社於國。所以列地利也。祖廟。所以本仁也。山川。所以償擯鬼神也。五祀。所以本事也。故宗祝在廟。三公在朝。三老在學。王前

巫而後史。卜筮鼓舞侑皆在左右。王中。

句心無為也。以守至正。

天子致尊天之禮。則天下知尊君之禮。故曰定天位。食貨所資。皆出於地。天子親祀后土。正為表列地利。使天下知報本之禮也。仁之實。事親是也。人君以子禮事尸。所以達仁義之教於下也。饋禮鬼神而祭山川。本諸事為而祭五祀。皆是使禮教之四達。此亦前章未盡之意。廟有宗祝。朝有三公。學有三老五更。無非明禮教以淑天下。巫主吊臨之禮而居前。史書言動之實而居後。瞽為樂師。侑為四輔。或辨聲樂。或贊威儀。而王居其中。此心何所為哉。不過守君道之至正而已。此又是人君以禮自防。示教於天下也。○石梁王氏曰。

巫。祭祀方用。卜筮有事。方問。謂常在左右。非也。

故禮行於郊。而百神受職焉。禮行於社。而百貨可極焉。禮行於祖廟。而孝慈服焉。禮行於五祀。而正法則焉。故自郊社祖廟山川五祀。義之脩而禮之藏去聲也。

此承上文祭帝於郊等禮而言。百神受職。謂風雨節寒暑時而無咎微也。百貨可極。謂地不受寶。物無遺利也。孝慈服。謂天下皆知服行孝慈之道也。正法則。謂貴賤之禮各有制

度。無敢僭踰也。聖王精禮

格其效如此。由

行孝慈之道也。正法則謂貴賤之禮。各有制

度。無敢僭踰也。聖王精禋此觀之。則郊社祖廟山川

而禮之府藏也。前言山川而此不言者。法則之事自

是故夫禮必本於大。太一分而為天

地。轉而為陰陽。變而為四時。列而為

鬼神。其降曰命。其官於天也。

極大曰太。未分曰一。太極分為天地。則有高卑貴賤

有吉凶刑賞之事。變為四之。差列為鬼神。則有報本

禮皆本於此。以降下其命天也。官者主之義。石梁

格其效如此。由祀皆義之脩飾

也作

二為一之理也。寺轉為陰陽。則

則有歲月久近如之情。聖人制

有是皆主於法以曰。禮家見易

有太極字翻出一箇太一。此諸子語其官於天也。一句結上文官天是。當如莊子義。

夫禮必本於天。動而之地。列而之事。

變而從時。協於分。去聲。執其居人也。曰

養。義。其行之以貨力。辭讓飲食。冠昏

喪祭。射御朝聘。

此亦本前章本於天。穀於地之意。動而之地。即穀地也。列而之事。即五祀所以本事也。變而從時。即四時以為柄也。協。合也。分。謂月以為量也。藝。即功有藝也。上言義之脩。禮之藏。故此亦始言禮。終言義。居人。猶言在人也。禮雖聖人制作。而皆本於人事。當然之義。故云。

居人曰義也。冠昏而下八者皆禮也。然行禮

居人曰義也。冠昏而下八者皆禮也。然行禮者必有貨財之資。筋力之強。辭讓之節。飲食之品。亦皆當然之義也。

故禮義也者。人之大端也。所以講信脩睦。而固人肌膚之會。筋骸之束也。所以養生送死。事鬼神之大端也。所以達天道。順人情之大寶也。故唯聖人爲知禮之不可以已也。故壞國喪家。亡人。必先去聲上其禮。

肌膚之總會。筋骨之聯束。非不固也。然無禮以維飭之。則惰慢傾側之容見矣。故必禮以固之也。竇孔穴之可出入者。由於禮義。則通達。不由禮義。則窒塞。故以竇譬之。聖人之能達天道。順人情者。以其知禮之不可以已也。彼敗國之君。喪家之主。亡禮之夫。皆以先去其禮之故也。

故禮之於人也。猶酒之有蘖也。君子

以厚。小人以薄。

人以禮而成德。如酒以麴於禮。故為君子。小人薄以小而成味。君子厚。故為小人。亦如

酒之有醇醪也。

故聖王脩義之柄。禮之序以治人情。故人情者。聖王之田也。脩禮以耕之。

劉氏曰。脩者。講明也。柄者。人所操也。聖王講明乎義之所在。使人得所持循而制事之宜也。人能操義之要以處禮之序。則情之發皆中節矣。故可以治人情也。禮者。人情之防範。脩道之教。莫先於禮。故治人之情。以禮為先務。如治田者。必先以耒耜耕之也。

陳義以種之。

義者。人情之裁制。隨事制宜而時措之。如隨田之宜而種。所當種也。

講學以耨之。

禮義固可使情之中節。然或氣質物欲蔽之而私意生焉。則如草萊之害嘉種矣。故必講學以明理。欲之辨。去非而存是。如農之耨。以去草養苗也。

本仁以聚之。

講學以耨之者。博而求之於不一之善。所以得一本萬殊之理。本仁以聚之者。為而會之於至一之理。所以造萬殊一本之妙也。至此則會萬理為一理。而本心之德全矣。此如穀之熟而斂之也。

播樂以安之。

聚之者。利仁之事。未能安仁也。故必使之詠歌舞蹈。以陶養其德性。消融其渣滓。而使之

和順於道德焉。則造於從容自然之域矣。此則如食之而厭飫也。此五者聖王脩道之教。始終條理如此。而講學居其中。以通貫乎前後。蓋禮耕義種。入德之功。學之始條理也。仁聚樂安。成德之效。學之終條理也。自始至終。於仁義禮樂無所不講。至其成也。則禮義之功著於先。仁樂之效見於後焉。

故禮也者。義之實也。協諸義而協。則禮也。雖先王未之有。可以義起也。

實者定制也。禮者義之定制。義者禮之權度。禮一定不易。義隨時制宜。故協合於義而合當為者。則雖先王未有此禮。可酌之於義而創為之禮焉。此所以三代損益不相襲也。

義者藝之分去聲。仁之節也。協於藝。講

於仁得之者強。

官

藝以事言。仁以心言。事之處於外者。以義為分限之宜。心之發於內者。以義為品節之制。協於藝者。合其事理之宜也。講於仁者。商度其愛心之親疎厚薄。而協合乎行事之大小輕重。一以義為之裁制焉。上好義。則民莫敢不服。故得義者強。

仁者義之本也。順之體也。得之者尊。

仁者。本心之全德。故為義之本。是乃百順之體質也。元者善之長。體仁足以長人。故得仁者尊。上文言禮者義之實。此言仁者義之本。實以散體言。本以全體言。同一理也。張子謂

經禮三百。曲禮三千。無一事之非仁也。猶之

經禮三百。曲禮三千。無一事之非仁也。猶之木焉。從根本至枝葉。皆生意。此全體之仁也。然自一本至千枝萬葉。先後大小。各有其序。此散體之禮也。而其自本至末。一。枝。一。葉。各具一理。隨時榮悴。各得其宜者。義也。

故治國不以禮。猶無耜而耕也。為禮不本於義。猶耕而弗種也。為義而不講之。以學。猶種而弗耨也。講之以學而不合之。以仁。猶耨而弗穫也。合之以仁而不安之。以樂。猶穫而弗食也。

此反譬以申明前段聖學教養之事有始有卒其序不可紊而功不可缺如此

安之以樂而不達於順猶食而弗肥也。四體既正膚革充盈人之肥也。父子篤兄弟睦夫婦和家之肥也。大臣法小臣廉官職相序君臣相正國之肥也。天子以德為車以樂為御諸侯以禮相與大夫以法相序士以信相考百姓以睦相守天下之肥也是謂

大順。大順者所以養生送死事鬼神
之常也。

前章至播樂以安之而止。此又益以不達於
順。猶食而弗肥一節者。蓋安之以樂以前。皆
是成己之功。大學明德之事也。達之於順以
後。方是成物之效。大學新民之事也。故以人
身之肥設譬。而言家國天下之肥。至此乃是
聖學之極功。成己成物合內外之道。大學身
脩家齊國治天下平之事也。故謂之大順。大
順則無爲而治。所以養生送死事鬼神。各得
其常也。以上並劉氏說。大臣法。盡臣道也。
小臣廉。不虧所守也。以德爲車。由仁義行也。
以樂爲御。動無不和也。以禮相與。朝聘以時
也。以法相序。上不偏下。下不僭上也。以信相

考。又。要。不。忘。也。以。睦。相。守。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也。肥。者。充。盛。而。無。不。足。之。意。

故。事。大。積。焉。而。不。苑。尹。並。行。而。不。謬。
細。行。而。不。失。深。而。通。茂。而。有。間。連。而。
不。相。及。也。動。而。不。相。害。也。此。順。之。至。
也。故。明。於。順。然。後。能。守。危。也。

此以下至篇終皆是發明大順之說。謂以此大順之道治天下。則雖事之大者。積壘在前。亦不至於膠滯。雖事之不同者。一時並行。亦不至於謬也。雖小事所行。亦不以其微細而有失也。雖深宵而可通。雖茂密而有間。謂有中間也。兩物接連而相及。則有彼此之爭。兩

事一。時。而。具。動。則。有。利。害。之。爭。不。目。及。不。目。

事一時而俱動則有利害之爭。不相及。不相
害。則無所爭矣。此延言人君治天下之事。有
大有細。有深。有茂。有連。有動。而自然各得其
分。理者。不過一順之至而已。故明於順。然後
能守危亡之戒。而
不至於危亡也。

故禮之不同也。不豐也。不殺也。

色介反

所以持情而合危也。故聖王所以順
山者。不使居川。不使渚者居中原。而
弗敵也。用水火金木。飲食必時。合男
女。頒爵位。必當去聲。年德用民。必順。故

無水旱昆蟲之災。民無凶饑妖孽之疾。

貴賤有等。故禮制不同。應儉者不可豐。應隆者不可殺。所以維持人情。不使之驕縱。保合上下。不使之危亂也。聖王所以順民之情者。如安於山。則不徙之。居川。安於渚。則不徙之。居中原。故民不困。故也。獺祭魚。然後虞人入澤梁。及春獻鼈。蜃。秋獻龜魚之類。是用水必時也。春取榆柳之火。夏取棗杏之火。季夏取桑柘之火。秋取柞櫟之火。冬取槐檀之火。又周禮。季春出火。季秋納火之類。是用火必時也。井人以時取金玉錫石。及月令。季春審五庫之量。金鐵為先。是用金必時也。仲冬斬陽木。仲夏斬陰木。是用木必時也。飲食則如食

齊視春時。羹齊視夏時之類是也。合男女必

齊視春時。羹齊視夏時之類是也。合男女必當其年。頒爵位必當其德。用民必於農隙。凡此皆是以順行之。故能感召兩間之和。而無旱乾水溢及螟蝗之災也。凶饑年凶穀不熟也。妖謂衣服歌謠草木之怪。孽謂禽獸蟲豸之怪。史家五行志所載代有之。疾患也。

故天不愛其道。地不愛其寶。人不愛其情。故天降膏露。地出醴泉。山出器車。河出馬圖。鳳皇麒麟皆在郊。楛龜龍在宮。沼其餘鳥獸之卵胎。皆可俯而闕也。則是無故先王能脩禮以

達義體信以達順故此順之實也。

舊說器為銀甕丹甌車為山車垂鉤謂不特揉治而自圓曲也。晉時恒山大樹自拔根下有

有壁七十圭七十三皆光色精奇異常王又張掖柳谷之石有八卦璜玦之象亦此類也。

極與藪同龍之變化叵測未必官沼有之亦極言至順感召之卓異耳不以辭害意可也。

脩禮以達義者脩此禮以為教而達之天下無不宜也。體信以達順者反身而誠而達之

天下無不順也。此極功矣。故結之曰此順之實也。程子曰君子脩己以敬篤恭而天下

平。惟上下於恭敬則天地自位萬物自育。而四靈畢至矣。此體信達順之道。朱子曰。

信是實理。順是和氣。體信是致中。達順是致和。實體此道於身。則自然發而中節。推之天

下而無所

下而無所
不通也

禮器第十

器有二義。一是學禮者成德器之美。一是行禮者明用器之制。

禮器是故大備。大備盛德也。禮釋回
增美質。措則正。施則行。其在人也。如
竹箭之有筠也。如松柏之有心也。
二者居天下之大端矣。故貫四時而
不改柯易葉。故君子有禮則外諧而

內無怨。故物無不懷。仁鬼神饗。良德。

以禮為治身之器。故能大備其成人之行。至於大備。則其德盛矣。禮之為用。能消釋人回邪之心。而增益其材質之美。措諸身則無往不正。施諸事則無往不達。以人之一身言之。如竹箭之有筠。足以致飾於外。如松栢之有心。足以貞固於內。箭竹之小者也。筠竹之青皮也。大端猶言大節。二物比他草木有此大節。故能貫串四時。而柯葉無所改易也。君子之人。惟其有此禮也。故外人之踈遠者。無不諧協。內人之親近者。無所怨憾。人歸其仁。神歆其德也。

先王之立禮也。有本有文。忠信禮之本也。義理禮之文也。無本不立。無文不行。

先王制禮。廣大精微。惟忠信者能學之。然而

先王制禮。廣大精微。惟忠信者能學之。然而
纖悉委曲之間。皆有義焉。皆有理焉。無忠信
則禮不可立。昧於義理則禮不可行。必內外
兼備而本末具舉。則文因於本而飾之也。不
為過。本因於文而用之也。中其節矣。

禮也者。合於天時。設於地財。順於鬼神。合於人心。理萬物者也。是故天時
有生也。地理有宜也。人官有能也。物
曲有利也。故天不生地不養。君子不
以為禮。鬼神弗饗也。居山以魚鼈為

禮。居澤以鹿豕為禮。君子謂之不知。

禮。

合於天時。天時有生也。謂四時各有所生之物。取之當合其時。設於地財。地理有宜也。謂設施行禮之物。皆地之所產財利也。然土地各有所宜之產。不可強其地之所無。如此自。然順鬼神。合人心。而萬物各得其理也。人官有能。謂助祭執事之官。各因其能而任之。蓋人各有能有不能也。物曲有利者。謂物之委曲各有所利。如麴蘖利於為酒醴。桐竹利於為琴笙之類也。天不生。謂非時之物。地不養。如山之魚鼈。澤之鹿豕之類。

故必舉其定國之數。以為禮之大經。

禮之大倫。以地廣狹。禮之薄厚。與年

之上下。是故年雖大殺。色介衆不匡。

懼。則上之制禮也節矣。

定猶成也。數稅賦所入之數也。王制言祭用數之。功禮非財不行。故必以此數為行禮經常之法也。禮之大倫。以地之廣狹。天子諸侯卿大夫地有廣狹。故禮之倫類不同。地廣者禮備。地狹者禮降也。禮之厚薄。則與年之上下為等。王制言豐年不奢。凶年不儉。是專言祭禮。此兼言諸禮耳。大殺。謂年凶而稅歛之入大有減殺也。匡。與惟通。恐也。衆不匡。謂無溝壑之憂也。此其制禮有節。財不過用。故能如此。

禮時為大。順次之。體次之。宜次之。稱
聲次之。堯授舜。舜授禹。湯放桀。武王
伐紂。時也。詩云。匪革。其猶。聿追來
孝。

時者天之所為。故為大。堯舜湯武之事不同者。各隨其時耳。聖王受命得天下。必定一代之禮制。或因或革。各隨時宜。故云時為大也。順體宜稱四者。下文析之。詩大雅文王有聲之篇。革急也。猶與猷通。謀也。聿惟也。言文王之作豐邑。初非急於成己之謀。惟欲追先人之事。而致其方來之孝。以不墜先業耳。今詩文作匪棘其欲。適追來孝。

天地之祭。宗廟之事。父子之道。君臣
之義。倫也。

王者父事天。母事地。故天地宗廟父子君臣
四者乃自然之序。故曰倫也。倫不可紊。故順
之次

社稷山川之事。鬼神之祭。體也。

社稷山川鬼神之神。各隨其體之
輕重而為禮之隆殺。故曰體次之。

喪祭之用。賓客之交。義也。

既於義。不得不然。必須
隨事合宜。故曰宜次之。

禮記集說卷七
三十三
羔豚而祭。百官皆足。犬牢而祭。不必
有餘。此之謂稱也。諸侯以龜為寶。以
圭為瑞。家不寶龜。不藏圭。不臺門。言
有稱也。

諸侯有國。宜知占詳吉凶。故以龜為寶也。家
謂大夫也。大夫卑不當寶藏。五等諸侯各有
圭。璧以為瑞。信。又以天子所賜。如祥瑞之降
於天。故以為瑞。大夫非為君使。不得執。故不
當藏之。臺門者。門之兩旁築土為臺。於其上
起屋。大夫不然。各稱其分守也。故曰稱次之。

禮有以多為貴者。天子七廟。諸侯五。

大夫三士一。

一廟。下士也。適士則二廟。

天子之豆二十有六。

此天子朔食之豆數。

諸公十有六。

上公也。更相朝時堂上之豆數。

諸侯十有二。

通侯伯子男也。亦相朝時堂上之豆數。

浙江圖書館

禮記集說卷之六

上大夫八。下大夫六。

皆謂主國食使
臣堂上之豆數

諸侯七介。七牢。大夫五介。五牢。

介。副也。上介一人。餘為衆介。牢。太牢也。謂諸侯朝天子時。天子以太牢之禮賜之。周禮公九介。九牢。侯伯七。子男五。今言七。舉中以言之也。大夫五介。五牢者。諸侯之大夫為君使而來。各降其君二等。此五介五牢。謂侯伯之卿亦舉中言之也。

天子之席五重。諸侯之席三重。大

夫再重。

天子給祭其席五重。諸侯席三重。大夫再重。謂朝

天子祫祭其席五重。諸侯席三重者。謂相朝時。賓主皆然也。三重則四席。再重則三席。

天子崩七月而葬。五重八翬。所甲諸

侯五月而葬。三重六翬。大夫三月而

葬。再重四翬。此以多多為貴也。

五重者。謂抗木與茵也。茵以藉棺。用淺色緇布夾為之。以茅秀及香草著其中。如今褥子中用絮然。縮者二。橫者三。為一重。抗木所以抗載於土。下棺之後。置抗木於椁之上。亦橫者三。縮者二。上加抗席三。此為一重。如是者五。則為五重也。翬。見檀弓。

有以少為貴者。天子無介。祭天特牲。

介所以佐賓。天子以天下為家。無為賓之義。故無介也。特獨也。

天子適諸侯。諸侯膳以犢。諸侯相朝。灌用鬱鬯。無豆之薦。大夫聘禮以

脯醢。

天子祭天。惟用一牛。若巡守而過諸侯之境。則諸侯奉膳亦止一牛。其尊君之禮亦如君之尊天也。諸侯相朝。享禮畢。主君酌鬱鬯之酒以獻賓。不用籩豆之薦者。以其主於相接。以芬芳之德。不在穀味也。大夫出使。行聘禮。主國禮之酌以酒。而又有脯醢之薦。此見少者貴。多者賤也。

天子一食。諸侯再。大夫士三。食力無

數。

食。餐也。位尊者德盛。其飽以德。不在於食味。故每一餐輒告飽。須御食者勸侑。乃又餐。故云一食也。諸侯則再餐而告飽。大夫士則三餐而告飽。皆待勸侑則再食。食力自食其力之人。農工商賈庶人之屬也。無德不仕。無祿代耕。禮不下庶人。故無食數。飽即自止也。

大路繁系。盤纓一就。次路繁系。纓七就。

殷世尚質。其祭天所乘之車木質而已。無別雕飾。謂之大路。繁。馬腹帶也。纓。鞅也。在馬膺前。染絲而織。以為罽。五色一帀曰就。就猶成也。繁與纓皆以此罽為之。車朴素。故馬亦少

飾也。大路之下有先路。次路。次路。殷之第三路也。供卑雜之用。故就數多。郊特牲云。次路五就。此蓋誤為七就。

圭璋特

圭璋形制見考工記。諸侯朝王以圭。朝后則執璋。玉之貴者不以他物儷之。故謂之特。言獨用之也。周禮小行人掌合六幣。圭以馬。璋以皮。然皮與馬皆不升堂。惟圭璋特升於堂。亦特之義也。

琥璜爵

琥為虎之形。璜則半環之形也。此二玉下於圭璋。不可專達。必付用爵。蓋天子享諸侯。及

諸侯自相享。至酬。西。特。則以幣。舟。送。酬。爵。

諸侯自相享。至酬酒時。則以幣將送酬爵。又有琥璜之玉。以將幣。故云琥璜爵也。

鬼神之祭。單丹席。

鬼神異於人。不假多重。以為溫暖也。

諸侯視朝。大夫特。士旅之。此以少為

貴也。

君視朝之時。於大夫則特。揖之。謂每人一揖也。旅。衆也。士卑。無問人數多少。君一揖而已。

有以大為貴者。宮室之量。器皿之

度。棺槨之厚。丘封之大。此以大為貴。

也。有以小為貴者。宗廟之祭貴者獻以爵。賤者獻以散。去聲尊者舉觶。志卑者舉角。五獻之尊。門外缶。門內壺。君尊瓦甒。武此以小為貴也。

爵一升。觶二升。觶三升。角四升。散五升。疏曰。特牲云。主人獻尸用角。佐食洗散以獻尸。是尊者小。卑者大。按天子諸侯及大夫皆獻尸以爵。無賤者獻以散之文。禮文散亡不具也。特牲主人獻尸用角者。下大夫也。特牲少牢禮尸入舉奠。觶是尊者舉觶。特牲主人受尸酢受角飲者。是卑者舉角。此是士禮耳。天子諸侯祭禮亡五獻。子男之享禮也。凡王享

臣及其自相享行禮。獻數各適其命。子男享

臣及其自相享行禮。獻數各隨其命。子男五命。故知五獻。是子男列尊之法。門外缶者。缶尊名。盛酒在門外。壺亦尊也。盛酒在門內。君尊。子男之尊也。子男用瓦甒為尊。不云內外。則陳之在堂。人君面尊而尊惠也。其壺缶但飲諸神。小尊近君。大尊在門。是以小為貴。壺大一石。瓦甒五斗。缶又大於壺。

有以高為貴者。天子之堂九尺。諸侯七尺。大夫五尺。士三尺。天子諸侯臺門。此以高為貴也。

九尺以下之數。皆謂堂上高於堂下也。考工記堂崇三尺。是殷制。此周制耳。臺門見前章。

有以下為貴者。至敬不壇。
反。徒丹。婦去聲。

地而祭。天子諸侯之尊廢禁。大夫士

於於椽反。禁。此以下為貴也。

封土為壇。郊祀則不壇。至敬無文也。禁與於皆承酒樽之器。木為之。禁長四尺。廣二尺。四

寸。通局足高三寸。漆赤中。畫青雲氣菱苕華為飾。刻其足為褰帷之形。於長四尺。廣二尺。

四寸。深五寸。無足。亦畫青雲氣菱苕華為飾也。於是舉名禁者。因為酒戒也。天子諸侯之

尊廢禁者。廢去其禁而不用也。大夫士。於禁者。謂大夫用於。士用禁也。於。一名斯。禁。見鄉

飲酒禮

禮有以文為貴者。天子龍衮。諸侯黼。大夫黻。士玄衣纁裳。天子之冕朱綠藻。十有二旒。諸侯九。上大夫七。下大夫五。士三。此以文為貴也。

龍衮。畫龍於衮衣也。白與黑謂之黼。黼如斧形。刺之於裳。黑與青謂之黻。其狀兩已相背。亦刺於裳也。纁。赤色。冕。祭服之冠也。上玄下纁。前後有旒。前低一寸二分。以其略俛而謂之冕。冕同而服異。一衮冕。二鷩冕。三毳冕。四絺冕。五玄冕。各以服之異而名之耳。冕之制雖同而旒有少。朱綠藻者。以朱綠二色之絲為繩也。以此繩貫玉而垂於冕以為旒。周

用五采。此言朱綠或是前代之制。十有二旒。天子之冕前後各十二旒。每旒十二玉。玉之色以朱白蒼黃玄為次。自上而下。徧則又從朱起。衮冕十二旒。鷩冕九旒。毳冕七旒。緇冕五旒。玄冕三旒。此數雖不同。然皆每旒十二玉。纁玉五采也。此皆周時天子之制。諸侯九。上大夫七。下大夫五。士三。此亦非周制。周家旒數隨命數。詳見儀禮冕弁圖。○疏曰。諸侯雖九章七章以下。其中有黼也。孤絺冕而下。其中有黻。故特舉黼黻而言耳。詩采芣云。玄衮及黼。是特言黼。終南云。黻衣繡裳。是特言黻也。○陳氏曰。藻潔而文。衆采如之。故曰藻。

有以素為貴者。至敬無文。父黨無容。

大圭不琢。篆。大。泰。美。不和。去聲。大路素。

而越。活。席。犧。莎。尊。疏。布。冢。反。莫力。禪。展。

杓。市約。此以素為貴也。

敬之至者不以文為美。如祭天而服黑羔裘。亦是尚質素之意。折旋揖讓之禮容。所以施於外賓。見父之族黨。自當以質素為禮。不為容也。大圭。天子所搢者。長二尺。不琢。不為鑄刻。文理也。大。美。太古之羹也。肉汁無鹽梅之和。後王存古禮。故設之。亦尚玄酒之意。大路。殷祭天之車。朴素無飾。以蒲越為席。犧尊。刻為犧牛之形。讀為娑音者。謂畫為鳳羽。娑娑然也。此尊以鹿疏之布為覆。冢。禪。白木之有文理者。杓。沃盥之具也。

孔子曰。禮不可不省也。禮不同。不豐不殺。此之謂也。蓋言稱也。

省。察也。禮之等雖不同。而各有當然之則。豐則踰殺則不及。惟稱之為善。

禮之以多為貴者。以其外心者也。德發揚。詡許萬物。大。理物博。如此則得不以多為貴乎。故君子樂吾教其發也。

用心以致備物之享。則心在於物。故曰外心。然所以貴於備物者。聖人蓋見夫天地之德。

發揚昭著。賦大博。備於萬物。是其理之介。

發揚昭著。盛大溥徧於萬物。是其理之所該者大。故物之所成者博。如此豈得不以多為貴乎。此制禮之君子。所以樂其用心於外。以致備物也。

禮之以少為貴者。以其內心也。德產

之致也。精微觀天下之物無可

以稱去聲其德者。如此則得不以少為

貴乎。是故君子慎其獨也。

散齊致齋。祭神如在。皆是內心之義。惟其主於存誠。以期感格。故不以備物為敬。所以然者。蓋有見夫天地之德。所以發生萬彙者。其源行賦予之理。密緘而精微。即大傳所言天

地網緼萬物化醇也。雖使徧取天下所有之物以祭天地。終不能稱其德而報其功。不若事之以誠敬之為極致。是以行禮之君子。主於存誠於內。以交神明也。慎獨者。存誠之事也。

古之聖人內之為尊。外之為樂。少之為貴。多之為美。是故先王之制禮也。不可多也。不可寡也。唯其稱也。

尊如中庸尊德性之尊。恭敬奉持之意也。尊其在內之誠敬。故少物亦足以為貴。樂其在外之儀物。必多物乃可以為美。宜少者不可多。宜多者不可寡。或稱其內。或稱其外也。

是故君子大牢而祭。謂之禮。匹士大牢而祭。謂之攘。

謂之禮。稱也。謂之攘。不稱也。○疏曰。匹。偶也。士賤不得特使。為介乃行。故謂之匹士。庶人稱匹夫者。惟與妻偶耳。

管仲鏤簋朱紘。山節藻梲。君子以為濫矣。

管仲。齊大夫。鏤。簋。簋有雕鏤之飾也。紘。冕之繫。以組為之。自領下屈而上。屬於兩旁之笄。垂餘為纓。天子朱。諸侯青。大夫士緇。山節。刻山於柱頭之斗拱也。藻。水草也。梲。畫藻於

梁上之短柱也。此皆管仲僭禮之事。濫放濫也。

晏平仲祀其先人。豚肩不揜豆。澣衣

濯冠以朝。君子以為隘矣。

晏平仲亦齊大夫。大夫祭用少牢。不合用豚。周人貴肩。肩在俎不在豆。此但喻其極小。謂併豚兩肩亦不足以掩豆。故假豆言之耳。上言不豐不殺。此舉管晏之事以明之。管仲豐而不稱。晏子殺而不稱者也。隘陋也。

是故君子之行禮也。不可不慎也。衆

之紀也。紀散而衆亂。

禮記集說卷七 禮記集說卷七 禮記集說卷七

禮所以防範人心。綱維世變。前篇言壞國喪家。止人必先去其禮。

孔子曰。我戰則克。祭則受福。蓋得其道矣。

記者引孔子之言而釋之曰。夫子所以能此二者。蓋以得其行之道也。

君子曰。祭祀不祈。不麾蚤。不樂。

洛葆保大。不善嘉事。牲不及肥。大薦。

不美多品。

君子曰。記者自謂也。祭有常禮。不為祈私福也。周禮大祝掌六祈。小祝有祈福祥之文。皆

是有故則行之不在常祀之列。麋快也。祭有常時。不以先時為快。葆猶褒也。器幣之小大長短。自有定制。不以褒大為可樂也。嘉事冠昏之禮。奠告有常儀。不為善之而更設他祭。牲不及肥大。及猶至也。如郊牛之角。廟栗宗廟角。握社稷角尺。各有所宜用。不必須並及肥大也。薦祭之品。味有定數。不以多品為美也。

孔子曰。臧文仲安知禮。夏父弗綦忌

逆祀而弗止也。

臧文仲魯大夫。臧孫辰。夏父弗綦。人姓名也。魯莊公薨。立適子閔公。閔公薨。立僖公。僖公者。莊公之庶子。閔公之庶兄也。僖公薨。子文公立。二年八月。禘祭太廟。夏父弗綦為宗伯。

典禮。移閔公置僖公之下。是臣居君之上。逆亂尊卑不可之大者。時人以文仲為知禮。孔子以其為大夫而不能止。逆祀之失。豈得為知禮乎。

燔煩柴於奧爨。夫奧者老婦之祭也。

盛平聲於盆蒲門反。尊於瓶。

此亦言臧文仲不能正失禮之事。周禮以實柴祀日月星辰。有大火之次。故祭火神則燔柴也。今弗綦為禮官。謂爨神是火神。遂燔柴祭之。是失禮矣。禮祭至尸食竟而祭爨神。宗婦祭饔饗。烹者祭饗爨。其神則先炊也。故謂之老婦。惟盛食於盆。盛酒於瓶。卑賤之祭耳。雖卑賤而必祭之者。以其有功於人之飲食。故報之也。

禮也者。猶體也。體不備。君子謂之不
成人。設之不當。猶不備也。禮有大
有小。有顯有微。大者不可損。小者不
可益。顯者不可揜。微者不可大也。故
經禮三百。曲禮三千。其致一也。未有
入室而不由戶者。

體人身也。先王經制大備。如人體之全具矣。若行禮者設施。或有不當。亦與不備同也。大者損之。小者益之。揜其顯。著其微。是不當也。禮以敬為本。一者敬而已。未有入室而不由

戶者。豈有行禮而不由敬乎。○朱子曰。禮義

戶者豈有行禮而不由敬乎。朱子曰。禮儀三百。便是儀禮中士冠。諸侯冠。天子冠。禮之類。此是大節。有三百條。如始加。再加。三加。又如坐。如尸。立。如齊之類。皆是其中小目。呂與叔云。經便是常行底。緯便是變底。恐不然。經中自有常有變。緯中亦自有常有變。○趙氏曰。經禮如冠昏喪祭朝覲會同之類。曲禮如進退升降俯仰揖遜之類。

君子之於禮也。有所竭情盡慎。致其敬而誠。若有美而文而誠若。

誠實也。若語辭謂以少者小者下者素者為貴。是內心之敬。無不實者。以多者大者高者為文。者為貴。美而有文。是外心之實者。

君子之於禮也。有直而行也。有曲而

殺。反色介也。有經而等也。有順而討也。

有擗芟而播也。有推而進也。有放上聲

而文也。有放而不致也。有順而撫也。

親始死而哭踊無節。是直情而徑行也。故曰直而行。父在則為母服期。尊者則卑者不

杖。是委曲而減殺之也。故曰曲而殺。父母之喪無貴賤皆三年。大夫士魚俎皆十五。是經

常之禮一等行之也。故曰經而等。順而討者。順其序而討去之。若自天子而下每等降殺

以兩是也。擗而播者。芟取在上之物而播於下。如祭俎之肉及群臣而胞翟之賤者亦

受其惠是也。惟而進者。惟卑者使導行。導者

受其惠是也。推而進者。推卑者使得行尊者之禮。如二王之子孫得用王者之禮。及旅酬之禮。皆得舉解於其長是也。冕服旗常之章。采樽罍之刻畫是放而文也。公侯以下之服。其文采殺於天子而不敢極致。是放而不致也。撫猶拾取也。雖拾取尊者之禮而行之。不謂之僭逆。如君沐梁。士亦沐梁。又有君大夫士一節者。是順而撫也。言君子行禮有此九者。不可不知也。

三代之禮一也。民共由之。或素或青。

夏造殷因。

殷尚白。夏尚黑。素即白也。青近於黑。不言白黑而言素青。變文耳。此類皆制作之未舉。此

以例其餘。則前之創造。後之因仍。皆可知矣。
○朱子曰。三綱五常。禮之大體。三代相繼。皆因之而不能變。其所損益。不過文章制度。小過不及之間而已。

周坐尸。詔侑武。無方。其禮亦然。其道

一也。

承上夏造殷而言。三代尸禮之異。周之禮尸。即位而坐。詔者。告尸以威儀之節。侑者。勸尸為飲食之進。詔與侑。皆祝官之職。祝不止一人。無方。謂無常人也。宗廟中可告之事。皆得告之也。亦然。亦如殷之禮也。禮同本於道之同。故云其道一也。

夏立尸而卒祭。殷坐尸。

夏之禮尸當飲食則暫坐若不飲食則惟立以俟祭事之終也殷則尸雖無事亦坐

周旅酬六尸曾子曰周禮其猶醵其

反與

周家裕祭之時群廟之祖皆聚於后稷廟中后稷尸尊不與子孫為酬酢毀廟之祖又無

尸故惟六尸而已此六尸自為昭穆次序行旅酬之禮故曾子言周家此禮其猶世俗之

醵與醵飲錢共飲酒也錢之所飲者均則酒之所飲必均此六尸之旅酬如醵飲之均平

也

君子曰禮之近人情者非其至者也

郊血大饗腥三獻燔潛一獻孰。

近者為褻遠者為敬。凡行禮之事與人情所
欲者相近則非禮之極至者其事本多端。此

獨舉血腥燔孰四者之祭以明之者禮莫重
於祭故也。郊祭天也。郊祀與大饗三獻皆

血腥燔孰此各言者據先設者為主也。郊則
先設血後設腥燔孰大饗裕祭宗廟也。腥生

肉也。去人情稍近。郊先薦血大饗則迎尸時
血與腥同時薦獻酌酒以薦獻也。祭社稷及

五祀其禮皆三獻故因名其祭為三獻也。燔
沉肉於湯也。其色略變去人情漸近矣。此祭

血腥與燔一時同薦但當先者設之在前當
後者設之居後據宗伯社稷五祀初祭降神

時已埋血據此則正祭薦燔時又薦血也。一
獻祭群小祀也。祀卑酒惟一獻用孰肉無血

一獻祭群小祀也。祀卑酒惟一獻用孰肉無血

腥燔三獻者蓋就肉是入

腥爛三者。蓋孰肉是人情所食。最
為褻近。以其神卑。則禮宜輕也。

是故君子之於禮也。非作而致其情
也。此有由始也。是故七介以相見也。
不然則已慤。慤三辭三讓而至。不然
則已蹠。蹠

作如作聰明之作。過意為之也。言先王制禮
之初。一以誠敬為本。乃天理人情之極致。後
世守而行之。非過意而故為極致之情也。此
由始於古也。上公之介九人。侯伯七人。子男
五人。此舉其中而言之。兩君相見。必有介副
之人。以伸賓主之情。不如此。則太慤慤而無

禮之文矣。已太也。三辭三讓者。賓初至大門。外交擯之時有三辭之禮。及入大門。主君每門一讓則賓一辭。凡三辭三讓而後至廟中也。不如此則太迫感而無禮之容矣。

故魯人將有事於上帝。必先有事於

類判宮。晉人將有事於河。必先有事

於惡呼池。徒河反齊人將有事於泰山。

必先有事於配林。三月繫七日戒。三

日宿慎之至也。

此因上章言兩君相見之禮漸次而進。故言祭祀之禮亦有漸次。由卑以達尊者。魯人將

祭上帝。必先有事於類宮。類宮者。大夫之廟也。

祭上帝必先有事類宮。類宮諸侯之學也。魯郊祀以后稷配。先於類宮告后稷。然後郊也。虜池。并州川之小者。河之從祀也。配林。林名。泰山之從祀也。帝牛必在滌。三月繫繫牲於牢也。七日戒。散齋也。三日宿。致齋也。敬慎之至如此。故以積漸為之。何敢迫蹙而行之乎。

故禮有擯詔。樂有相聲。步。温。反於糞之。

至也。

禮容不可急遽。故賓主相見。有擯相者以詔告之。樂工無目。必有扶相其行步者。此二者皆温藉之至也。温藉之義。如玉之有承藉然。言此擯詔者。是承藉賓主相步者。是承藉樂也。工也。

禮也者。反本脩古。不忘其初者也。故

凶事不詔朝。潮事以樂。岳

本心之初。天所賦也。貴於反思而不忘。禮制之初。聖所作也。貴於脩舉而不墜。二者皆有初。故曰不忘其初。擗踊哭泣。不待詔告。以其發於本心之自然也。朝廷養老尊賢之事。必作樂以樂之。亦以愜其本心之願望也。此二者是反本之事。

醴酒之用。玄酒之尚。割刀之用。鑿為刀

之。賁。莞官簞徒點之安。而橐古老鞞

江八反之設

醴酒之美用矣。而列尊在玄酒之下。今世割
刀之利便於用矣。而宗廟中乃不用割刀。而
用古之鸞刀。下筭上簞。可謂安矣。而設橐鞬
之。愈者為郊祀之席。此三者是脩古之事。鸞
鈴也。刀銀有鈴。故名鸞刀。割肉欲中其音節。
郊特牲云。聲和而後斷也。筭。蒲之細者可為
席。簞。竹席也。橐鞬。除去穀
之稗也。鞬與禹貢結字同。

是故先王之制禮也。必有主也。故可
述而多學也。

有主。主於反本脩古也。但以此二者
求之。則可以稱述而學之不厭矣。

君子曰。無節於內者。觀物弗之察矣。

欲察物而不由禮弗之得矣。故作事
不以禮弗之敬矣。出言不以禮弗之
信矣。故曰禮也者物之致也。

無節於內。言曾中不能通達禮之節文也。觀
物弗之察。言雖見行禮之事不能審其得失
也。察物而不由禮以察之。何以能得其是非
之實。作事而不由禮。何以能存其主敬之心。
出言而不由禮。何以能使人之信
其言。故曰禮者事物之極致也。

是故昔先王之制禮也。因其財物而
致其義焉爾。故作大事必順天時。為

朝潮夕必放上聲於日月為高必因丘

陵為下必因川澤是故天時雨澤君

子達豐尾豐焉

財物幣王牲牢黍稷之類無財無物不可以
行禮故先王制禮必因財物而致其用之
義焉然財物皆天時之所生故祭祀之大事
亦必順天時而行之如啓蟄而郊龍見而雩
始殺而嘗閉蟄而烝皆是也大明生於東故
春朝朝日必於東方月生於西故秋奠夕月
必於西方為高上之祭必因其有丘陵而祭
之為在下之祭必因其有川澤而祭之一說
為高為圓丘也為下為方丘也祭有輕重皆
須財物故當天時之降雨澤也君子知夫天

地生成財物之功。如此乎勉勉而不已也。則安得不用財物為禮。以致其報本之誠乎。

是故昔先王尚有德。尊有道。任有能。舉賢而置之。聚眾而誓之。是故因天事天。因地事地。因名山升中于天。因吉土以饗食帝于郊。升中于天。而鳳皇降。龜龍假。格。饗食帝于郊。而風雨節。寒暑時。是故聖人南面而立。而天下大治。

置如置諸左右之置。謂使之居其位也。禮莫重於祭。當大事之時。必擇有道德才能者執其事。又從而誓戒之。周禮冢宰掌百官之誓戒。是也。因天之尊而制為事天之禮。因地之卑而制為事地之禮。郊社是也。中。平也。成也。巡守而至方岳之下。必因此有名之大山。升進此方諸侯治功。平成之事。以告於天。舜典柴岱宗。即其禮也。吉土。王者所卜而建都之地也。兆於南郊。歲有常禮。其瑞物之臻。休徵之應。理或然耳。而後世封禪之說。遂根著於此。牢不可破。皆鄭氏祖緯說啓之也。

天道至教。聖人至德。廟堂之上。壘尊在阼。犧莎尊在西。廟堂之下。縣玄鼓。

在西應鼓在東君在阼夫人在房大
 明生於東月生於西此陰陽之分去聲
 夫婦之位也君西酌犧象夫人東酌
 壘尊禮交動乎上樂交應乎下和之
 至也

天道陰陽之運極至之教也聖人禮樂之作
 極至之德也無以復加故以至言壘尊夏后
 氏之尊也犧尊周尊也縣鼓大應鼓小設禮
 樂之器一以西為上故犧尊縣鼓皆在西而
 壘尊與應鼓皆在東也天子諸侯皆有左右
 房此夫人在西房也君在東而西酌犧象夫

人在西而東酌罍尊。此禮交動乎堂上也。縣鼓應鼓相應於堂下。是樂交應乎下也。罍尊畫為山雲之形。犧尊畫鳳羽而象骨飾之。故亦曰犧象。此章言諸侯時祭之禮。

禮也者。反其所自生。樂也者。樂其
所自成。是故先王之制禮也。以節事。
脩樂以道志。故觀其禮樂而治亂可
知也。蘧伯玉曰。君子之人達。故觀其
器而知其工之巧。觀其發而知其人
之知。故曰。君子慎其所以與人者。

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禮主於報本反始。不
忘其所由生也。王者功成治定然後作樂。以
文德定天下者。樂文德之成。以武功定天下
者。樂武功之成。非泛然為之也。節事為人事
之儀則也。道志宣其湮鬱也。世治則禮序而
樂和。世亂則禮慝而樂淫。故觀禮樂而治亂
可知也。蘧伯玉。衛大夫。名瑗。言君子之心明
睿洞達。觀器用則知工之巧拙。觀人之發
舉措。則知其人之智愚。豈有觀禮樂而不知
治亂乎。禮樂者。與人交接之具。君子致謹於
此。以其所關者大也。故曰。蓋
古有是言而記者。稱之耳。

大廟之內敬矣。君親牽牲。大夫贊幣
而從。君親制祭。夫人薦盞。君親割

牲夫人薦酒。

君出廟門迎牲親率以入。然必先告神而後殺。故大夫贊佐執幣而從君。君乃用幣以告神也。殺牲畢而進血與腥。則君親割制牲肝以祭神於室。此時君不親獻酒。惟夫人以盞齊薦獻。盞齊見前篇。及薦孰之時。君又親割牲體。然亦不獻。故惟夫人薦酒也。

卿大夫從去聲君命婦從夫人洞洞乎

其敬也。屬屬燭乎其忠也。勿勿乎其

欲其饗食之也。

洞洞。敬之表裏無間也。屬屬。誠實無偽也。勿勿。勉勉不已也。一云。切切也。命婦。卿大夫之

也妻

納牲詔於庭血毛詔於室。羹定反丁磬

詔於堂。二詔皆不同位。蓋道求而未

之得也。

詔告也。牲入在庭以幣告神。故云納牲詔於庭。殺牲取血及毛入以告神於室。故云血毛

詔於室。羹肉汁也。定熟肉也。煮之既熟。將迎尸入室。乃先以俎盛羹及定而告神於堂。此

是薦熟未食之前也。道言也。此三詔者各有其位。蓋言求神而未得也。

設祭於堂。為祊反百彭乎外。故曰於彼

乎於此乎。

設祭於堂者。謂薦腥爛之時。設饌在堂也。禘祭之明日。繹祭也。廟門謂之禘。設祭在廟門外之西旁。故因名為禘也。記者又引古語云。於彼乎於此乎。言不知神於彼饗之乎。於此饗之乎。

一獻質。三獻文。五獻察。七獻神。

獻。酌酒以薦也。祭群小。祀則一獻。其禮質略。祭社稷五祀三獻。其神稍尊。故有文飾。五獻祭四望山川之禮也。祭者顯盛。詳著之貌。祭先公之廟。則七獻。禮重心肅。洋洋乎。其如在也。之神也。

大鄉食其王事與聲平三牲魚腊四海九

州之美味也。邊豆之薦。四時之和氣

也。內納金示和也。束帛加璧。尊德也。

龜為前列。先知也。金次之。見形向情

也。丹漆絲纊竹箭與眾共財也。其餘

無常貨。各以其國之所有。則致遠物

也。其出也。肆陔夏而送之。蓋重禮也。

大饗。裕祭也。言王事者。明此章所陳。非諸侯所有之事也。三牲。牛羊豕也。腊。獸也。少牢。禮

云。腊用麋。邊豆所薦品味皆四時和氣之生
成。內金。納侯邦所貢之金也。示和。示諸侯之
親附也。一說金性或從或革隨人。故言和也。
君子於玉。比德。諸侯來朝。璧加於束帛之上。
尊德也。陳列之序。龜獨在前。以其知吉凶。故
先之也。金在其次。以人情所同欲。故云見情
也。自三牲以下至丹漆等物。皆侯邦所供貢。
並以之陳列。或備器用。與衆共財。言天下公
共所有之物也。其餘無常貨。謂九州之外。蠻
夷之國。或各以其國所有之物來貢。亦必陳
之。示其能致遠方之物也。但不以為常耳。諸
侯為助祭之賓。禮畢而出。在無筭爵之後。樂
工歌陔。夏之樂章以送之。設施如此。蓋重大
之禮也。註讀肆為陔者。周禮鍾師掌九夏。尸
出入奏肆。夏。客醉而出。則奏陔。夏。故知此當
為陔也。○劉氏曰。後篇言鍾次之。以和居參

禮言集言卷之
之。則此言內金示和。亦取其聲之
和耳。見情也者。見人情之和也。

祀帝於郊。敬之至也。宗廟之祭。仁之
至也。喪禮。忠之至也。備服器。仁之至
也。賓客之用幣。義之至也。故君子欲
觀仁義之道。禮其本也。

祭天之禮。簡素。至敬無文。所以為敬之至。仁
之實事親是也。事亡如事存。所以為仁之至。
附於身。附於棺。皆必誠。必信。所以為忠之至。
斂之衣服。葬之器具。皆全備無缺。莫非愛親
之誠心。故亦曰仁之至。朝聘燕享。幣有常用。
故幣帛筐篚。將其厚意義之至也。此仁與義

之為道皆可於行禮之際觀之。故曰禮其本也。

君子曰甘受和聲白受采忠信之人

可以學禮苟無忠信之人則禮不虛

道是以得其人之為貴也

甘於五味屬土土無專氣而四時皆王。故惟甘味能受諸味之和。諸采皆以白為質。所謂繪事後素也。以此二者况忠信乃可學禮。道猶行也。道路人所共行者。人無忠信則每事虛偽。禮不可以虛偽行也。大傳曰。苟非其人。道不虛行。

孔子曰誦詩三百不足以一獻一獻

之禮。不足以大饗。大饗之禮。不足以
 大旅。大旅具矣。不足以鄉食帝。毋輕議
 禮。

不學詩。無以言。然縱使誦三百篇之多。而盡
 言語之長。其於議禮。猶槩乎未有所聞也。一
 獻小禮。亦不足以行之。使能一獻。不能行大
 饗之禮。謂禘祭也。能大饗矣。不能行大旅之
 禮。謂祀五帝也。能具知大旅之禮矣。不能
 行饗帝之禮也。謂祀天也。禮其可輕議乎

子路為季氏宰。季氏祭。逮闇而祭。日
 不足。繼之以燭。雖有強力之容。肅敬

之心皆倦怠矣。有司跛反彼義倚以臨。

祭其為不敬大矣。

逮及也。闇昧爽以前也。偏任為跛。依物為倚。

他日祭子路與去聲室事交乎戶。堂事

交乎階。質明而始行事。晏朝而退。孔

子聞之曰。誰謂由也而不知禮乎。

室事。謂正祭之時。事尸于室也。外人將饌至戶。內人於戶受之。設於尸前。內外相交承接。故云交乎戶也。正祭之後。饋尸於堂。故謂之堂事。此時在下之人送饌至階。堂上人即階。

而受取。是交乎階也。質正也。子路權禮
之宜。略煩文而全恭敬。故孔子善之也。

浙江圖書館

禮記卷之七



浙江圖書館

浙江圖書館善本

甲 登記號：0292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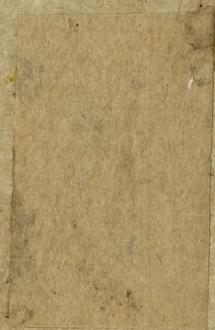
一九 年 月 日

禮記卷之七
之禮略煩文而全
禮也。孔子嘗之也。

禮記卷之七



浙江圖書館



浙江圖書館



浙江圖書館



浙江圖書館

浙江圖書館

